

**共青团山东省委
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学生联合会**

鲁青联〔2017〕38号

**关于印发
《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工作
推进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推进《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共青团山东省委、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学生联合会研究制定了《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

会组织改革工作推进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 改革工作推进方案

按照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联秘书处的工作部署，依据《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有关任务分解，结合我省实际，制定以下方案。

一、组织领导

团省委、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学联联合成立山东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我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改革总体部署。团省委学校部、省学联秘书处负责我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改革推进落实与督导工作。

二、主要任务

（一）抓好宣传动员

1. 传导改革要求。通过召开改革工作部署会议、编发改革信息动态等方式，着重宣传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的重大意义，将《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原原本本传达到院（系）团委、学生会组织和班级团支部。

2. 营造改革氛围。通过团学新媒体平台，广泛传播改革声音，解读改革方案，宣传改革典型。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改革主题宣讲活动，着重宣传、解读好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

革的主要精神、基本要求及任务安排，营造拥护改革、参与改革、推动改革的浓厚氛围。

3. 凝聚改革合力。主动向本级党委作专题汇报，将改革精神、任务要求与相关部门进行充分沟通，积极争取学校党政支持和有关部门配合，形成推动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的工作合力。

（二）组织学习研究

1. 开展专题学习。各级团学组织要开展《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专题学习活动，各级团学骨干要通过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的方式，认真研读方案原文，精确把握好改革的主要精神、基本要求及任务安排。

2. 开展专题研讨。各级团学组织要召开工作例会、研讨会、座谈会，组织院（系）团委、学生会组织和班级团支部负责人，就贯彻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有关任务分解、推动落实改革各项任务进行专题研讨，围绕破解改革重点难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

3. 开展专题培训。各级团学组织要根据年度培训计划，举办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专题培训，突出把握强化思想政治工作、深化以学生为中心的改革、构建党领导下的“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加强团学干部队伍建设、推进“网上共青团”“网上学联”建设等重要内容。

（三）推动任务落实

1. 强化保障支持。各级团学组织要积极向本级党委汇报，明确一名党委分管领导牵头负责，党务、教务、学工等有关部门和团委、学生会组织主要负责人共同参与，成立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将指导、推进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作为高校（院系）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把各项改革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同级党建工作考评体系。

2. 完善推进措施。各级团学组织要逐一对照《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有关任务分解，结合自身亟待解决的问题，制定本级改革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建立和完善改革任务推进台账，明确各项改革任务的责任主体、具体措施和进度要求，定期召开改革推进工作调度会议，召集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专题研究和问题研判，集中解决重要改革事项推进中的难题，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9月20日前，各高校团委要将本级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任务清单与推进台账向团省委学校部报备，经报备后，提交同级党委会议研究并实施。

3. 做好总结评价。各级团学组织要建立改革工作信息互通交流机制，注重基层创新实践，及时总结上报基层在推进改革中的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同时，要广泛听取学校党政、青年教师和青年学生的意见建议，邀请青年师生积极参与改革、支持改革、推动改革。

三、工作督导

1. 督导机构。团省委、省学联将联合省委高校工委、省教

育厅成立改革专项督导组。

2. 督导内容。各高校贯彻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情况，重点是督导高校共青团在优化领导体制和运行机制、健全基层组织制度、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完善团干部选用培养制度、强化保障支持等方面的情况，督导学联学生会组织在明晰组织定位和职能、优化组织体系和组织结构、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和健全学生权益维护制度、创新工作机制、规范学生干部选拔考核培养以及加强学生干部作风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3. 督导方式。一是单位自查。从2017年7月开始，各高校团委、学生会组织要对照《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有关任务分解开展自查，每月30日前形成自查报告（就已启动改革事项的进展、未启动改革事项的计划、存在问题等三个方面简要说明）并逐级上报。二是网络抽查。从2017年7月开始，团省委、省学联将通过在线问卷调查、微信和QQ随机抽查等方式，对各高校改革任务推进情况进行取样调查。团省委、省学联将对各高校本级自查情况、网络抽查情况进行季度通报。三是专项督导。团省委、省学联联合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成立改革专项督导组，对各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任务落实情况实行专项督导。专项督导主要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问卷调查、座谈访谈、实地检查等方式进行。

4. 督导评估。根据各高校自查、网络抽查和专项督导情况，

团省委、省委高校工委、省教育厅、省学联将对各高校推进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改革情况进行汇总评估，形成书面意见向高校党委、团委、学生会组织通报。

团省委学校部（省学联秘书处）

联系人：邹 见

电 话：0531-82073826

地 址：济南市英雄山路4号

邮 编：250002

邮 箱：xxb82073825@126.com

- 附件：1.《山东省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有关任务分解重点目标任务一览表》
- 2.《山东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推进专项督导事项》
- 3.《山东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推进专项督导反馈单》

附件 1

山东省落实《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和有关任务分解重点目标任务一览表

表 1: 《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及其任务分解重点目标任务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改革优化 领导体制 和 运行机制	推行直接 联系服务 引领青年 师生制度	落实“1+100”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制度。	高校各级专职团干部每人经常性联系 100 名普通青年，通过“青年之友”开展线上互动，组织线下交流活动。	长期坚持
		实行“驻校蹲班”直接联系基层团支部制度。	高校各级专职团干部每人每年直接联系 1 个以上基层团支部，参与不少于 8 次支部活动。	长期坚持
		在共青团工作活动中建立实施“众创众筹众评”制度。	在高校共青团工作活动中，实施项目化的征集招标、申办领办、组织实施、师生评议等工作机制。	2018 年底前形成成熟机制
		定期召开面向高校青年师生的恳谈会、通报会等。	每季度召开青年师生的座谈会、交流会、恳谈会、通报会等。	每季度
	构建项目 化、扁平化、 制度化的工 作机制	实施重点工作项目化管理	促进“青马工程”“青春国学荟”“国学达人”挑战赛“挑战杯”“创青春”“三下乡”（含“千村行动”）“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大中专学生社团节”等品牌项目的运行规范和内涵提升。	2018 年底前形成深化实施相关办法
		注重工作统筹，运用新媒体手段推动工作，加强规范化建设，健全考核评价机制。	明确本级工作职责和核心任务，注重工作部署的统筹安排，注重运用新媒体手段指导和推动工作，加强工作制度和规范化建设，健全考核评价机制。	2017 年底前形成制度和工作机制
改革健全 基层组织	构建党领导 下的“一心双	以团委为核心和枢纽，以学生会组织为学生自我服务、自我管	高校的各级学生会组织、学生社团及其他学生组织，均由同级团委归口指导。推动学生会组织深	2017 年底前形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制度	“环”团学组织格局	理、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主体组织,以学生社团及相关学生组织为外围延伸手臂。	化改革,依法依规独立自主开展工作,支持引导学生社团规范发展;校级学生会组织须明确1名主席团成员负责学生社团工作。校级团委须设立专门机构,指导和管理学生社团工作。	成工作格局和制度机制
改革健全基层组织制度	落实和完善团的代表大会制度	高校定期召开团的代表大会。	规范执行校级和院系团的代表大会定期召开和向上级请示报告制度;2018年前,基层团支部、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代表比例,达到不低于70%的目标;推行代表常任制、提案制和大会发言制度,建立校级和院系团组织定期向团的常任代表报告工作和听取意见建议的制度。推行和落实基层团支部直接选举,鼓励有条件的校级和院系团组织在经党组织同意的提名人选中差额选举产生委员会成员和书记、副书记。	2018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并长期坚持
	巩固和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	深入实施高校共青团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培训力度,在青年教师和青年职工群体中建立交流沟通平台和机制。	校级团委在“活力提升”工程上发挥主体作用;院系团组织书记一职专设,健全内设机构;在研究生中普遍建立团组织;推进社团建团,探索宿舍建团、实验室建团、网络建团等;推行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探索实行班长兼任团支部副书记或团支部书记兼任班长的制度;在青年教师和青年职工等群体中成立团组织,加强联系服务引导。	2017年底前进行阶段性总结,2018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并长期坚持
改革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构建分层分类一体化思想引领工作体系	构建分层分类一体化工作体系。广泛开展高校共青团“四进四信”活动,深化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	广泛开展“四进四信”活动;深化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定期开展面向大学生骨干、团干部、青年教师的培训班。	长期坚持
改革创新工作方式	实施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	推动高校共青团施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使其成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	针对学习就业创业、创新创造实践、身体心理情感、志愿公益和社会参与等普遍需求,加强与学校相关部门、政府有关职能部门以及社会结构合作,推行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	2017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方法	单”制度	据。	从工作内容、项目供给、评价机制等方面进行系统设计和整合拓展，客观记录、认证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	
	健全针对困难学生的多样化、常态化帮扶机制	积极动员和整合社会资源，开展奖学金评选和帮困助学等工作。	推进实施“学生导师计划”、“心理阳光工程”、“千校万岗”高校毕业生就业精准帮扶行动、节假日送温暖等工作，加大对经济困难、学业困难、心理问题、人际沟通困难、上进心不足及毕业未就业等学生群体的帮扶力度。	长期坚持
	完善学生权益维护工作机制	指导建立学生权益维护工作机制，开展青年学生维权服务工作。	探索在学校、院系、班级等团学组织中设立权益部长（委员）。与当地12355青少年服务台对接，依托专业力量为学生提供法律、心理服务和权益个案帮扶。	2017年底前推开有关工作
	推进“网上共青团”建设	通过“青年之声”平台开展线上线下互动；推进“智慧团建”系统实施；构建上下联动机制，打造统一的网络工作队伍和新媒体阵地集群，加强网络文化内容供给。	将“青年之声”平台建设成反应学生呼声、回应学生诉求、维护学生权益、服务学生成长的统一品牌和重要窗口；依托全团“智慧团建”系统实施，实现基础团务、团员管理和团的信息统计网络化；打造微信、微博、QQ、贴吧、网站等新媒体阵地；统筹建好网络工作队伍，建立健全管理、培训和激励机制；加强网络文化内容供给，研发和推广优秀内容产品；整合各方资源，加强工作联动。	长期坚持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改革完善 团干部 选用培养 制度	改革团干部 配备考核管 理制度	加强高校团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和对团干部工作考核。	校级及院系级团组织，普遍建立从青年教师中选任至少 1 名兼职或挂职副书记、从学生中选任至少 2 名兼职副书记的制度；校级、院系级团委班子成员中，挂职和兼职副书记的比例不低于 50%；注重从学生中选拔建立校级和院系级团组织的兼职干部队伍。从严选拔、管理高校团干部，根据专职、挂职、兼职干部承担的不同工作任务采取有针对性的考核办法，加强对考评结果的运用。	2018 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
	完善团干部 培养培训使 用制度	深入开展团干部健康成长教育，完善高校团干部校内转岗和校外流动的制度建设。	深入开展以“青马工程”为统领的团干部培训班，每 4 年轮训一遍校内专职团干部；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逐步完善高校团干部校内转岗和校外流动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对学生骨干的选拔考核、培养使用、淘汰退出等机制。	2018 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并长期坚持
改革强化 保障支持	优化加强 党建带团建 机制	将团的建设纳入高校党的建设总体格局，推行团建与党建同规划、同部署。将共青团工作作为检查考核高校（院系）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占比不低于 10%。	将团的建设纳入学校党的建设总体格局，推行团建与党建同规划、同部署；将共青团工作作为检查考核院系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占比不低于 10%。高校党委须明确由一名副书记分管共青团工作，高校行政应有一名副校长联系共青团工作。高校党委每年至少召开 1 次专题会议研究团的工作。高校团委书记为党员的，作为高校党委委员候选人提名人选。同级党组织确定高校校级和院系团组织主要负责人任免等事项，应事先向团的上级组织征求意见。将“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高校基层团组织的重要工作职责，将推优纳入学校党员发展工作规划。	2018 年底前结合实际形成相应制度机制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优化资源条件保障机制	落实高校团委设置和职能界定、干部配备和编制数量、日程工作经费等有关规定。	支持团组织按照团章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高校校级团委须单独设置，已经合并或归属其他部门的必须予以纠正，并合理界定区别于其他部门的工作职能。高校团委的领导职数、专职干部编制数，根据学校规模和工作需求确定，按照加强基层工作力量的精神，参照中青联发〔2005〕15号执行；校级团委书记按学校处级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校级团委各部部长、院系团组织书记为专职干部的，按学校科级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高校按在校生人均每年不低于20元的标准划拨校级团委日常工作经费，并在活动场所、设备、时间等方面对团的工作予以保障。	2018年底前结合实际形成相应制度机制

表 2:《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及其任务分解重点目标任务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明晰组织基本定位和职能	巩固和完善党领导下的“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	高校各级学生会组织、学生社团及其他学生组织，均由同级团委归口指导。明确学生会组织是党领导下、团指导下的广大同学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主要学生组织。各级学生会组织配合团组织加强对学生社团和其他学生组织的引导、管理和服务。校级学生会组织须明确 1 名主席团成员负责学生社团工作，已设立校级学生社团联合会的，其主要负责人由校级学生会负责，学生社团工作的主席团成员兼任。	2017 年底前初步形成工作格局，2018 年底前初步形成制度机制，并长期坚持。
	推动学生会组织的定位职能和学生代表大会的功能作用写入校章程，强化学生会组织职责	将学生会的基本定位和职能、学生代表大会制度等写入学校章程，发挥学生会组织在引领同学坚定理想信念、帮助同学全面成长进步、促进同学养成优良学风、服务同学创新创业、代表和维护同学正当权益等方面的作用。	2017 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
完善优化组织体系	建立四级联动的工作格局	加强省学联对高校学生会组织的工作指导。重点从制度设计、资源整合、活动开展等方面，加强校级学生会组织对院系学生会组织的指导、联系和帮助。建立校级学生会组织每年至少 1 次通过集中会议或书面形式听取院系学生会组织工作情况和意见建议的制度。建立完善校级、院系级学生会组织工作考核机制。	2017 年底前建立工作格局，2018 年底前形成机制，并长期坚持。
	改革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	各级学生会组织定期、规范召开代表大会。校级召开周期不超过两年；院系层面原则上全部实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召开周期为一年。扩大代表的广泛性，代表名额一般不低于学生会组织所联系学生人数的 1%，非学生会骨干代表一般不低于 60%，代表需经班级、院系学生会组织选举产生。探索实行常任代表会议制度，常任代表由各院系从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中推荐产生，每年至少召集 1 次常代会，常代会不代替学生会组织行使权益维护等日常执行功能。校级学生会委员会、主席团成员须由校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校学生会主席由校学生代表大会或常任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校主席团成员和主席候选人的资格条件应在校团委指导下予以确定并报学校党委批准。院系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主席人选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他学生会干部选拔也须面向广大同学。学生人数低于 400 人的院系可召开全体学生大会并选举学生会干部。	2018 年中形成规范机制，并长期坚持。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完善优化组织体系	精简优化组织机构	按照扁平化方式改革职能部门设置，实行项目化工作模式。校级学生会组织须设立主席团，由主席1名、副主席4至6名组成，有分校区的高校适当酌情增加副主席人数；聘任秘书长1人，由专职团干部兼任；各职能部门副职原则上不超过2名；不得设置助理岗位。校级学生会组织骨干成员不得超过联系服务学生总人数的1%。有条件的学生会组织应成立负责港澳台学生工作的组织机构，加强与港澳台学生和来华留学生的联系交流。	2018年6月前完成。
健全学生权益代表和维护机制	成立权益工作机构或部门	校级学生会组织成立专门工作机构或部门，负责开展代表和维护广大同学合法权益的日常工作。在校团委指导下，与相关公益律师机构、法律援助机构建立经常性联系，为权益受到侵害的同学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	2017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
	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	建立日常调研机制，搭建网络新媒体平台，及时收集、听取涉及广大同学切身利益和普遍诉求的问题，及时反馈学校党政部门，切实推动问题解决。设立“校领导接待日”“职能部门交流会”等机制。校级学生会组织应合理参与学校在涉及教育教学、后勤管理、学生奖惩等同学关切事务的决策、管理和评价工作。	2017年底前形成机制。
创新工作机制	充分发挥基层学生会组织作用	建设“网上学生会”，主导引领思想和风尚；校级学生会组织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工作事务的公开制度，每年至少1次通过集中会议或书面形式，向学生代表大会或常设机构报告工作情况；建立广大同学对学生会组织工作的评价机制；学生会组织建立实名认证的官方微博、微信账号等新媒体平台，加强直接联系服务同学的力度，接受广大同学监督。	2017年底前全面推行。
规范学生干部选拔、考核和培养	建立健全学生干部选拔机制	主要学生干部候选人必须符合政治合格、学习优秀、品德良好、作风过硬、群众基础好等标准，面向广大同学进行选拔，选拔过程公开透明、公平竞争，选拔结果进行公示，接受广大同学监督。	2017年9月形成制度机制
	建立健全评价考核制度	公布主要学生干部名单及联系方式；从政治素质、道德品质、知识学习、履职能力、纪律作风等维度设置学生会组织骨干评价考核指标，广泛吸纳广大同学参与，评价考核意见作为学生干部任免的重要依据；校级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每学期要向学生代表和一定比例非校级学生会干部的学生代表述职，接受学生代表和广大同学的评价，考核结果进行公示。	2017年底前形成机制。

改革事项	重点任务	推进措施	时间要求
规范学生干部选拔、考核和培养，加强作风建设	建立学生干部监督约束和退出机制	将作风建设列入学生干部选拔、考核、使用等相关工作的评价体系，作为学生干部任免的重要依据。对于无法正常完成学业的、考核不合格的、违法违纪的以及其他无法正常履行职责的学生干部，应按照规定和程序予以劝退、免职或罢免。	2017年9月前建立相应规定和程序。
	优化学生骨干培养机制	大力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工程”，健全校、院两级学生干部培训体系，深化学生干部健康成长教育，建设完善培训课程，不断提升学生骨干的领导力和履职能力。	2017年底前形成培训计划，2018年底前形成稳定机制。
	关心支持学生干部的成长发展	对于同学满意、业绩突出的学生干部，其开展学生工作的表现可作为推荐实习、就业和评优推优的重要参考。	2017年底前形成制度机制。
加强工作支持和保障	加强党的领导和团的指导	重视学生会组织工作，在工作场地、经费、机制等方面给予支持和保障。学校党组织把学生会组织工作纳入党群工作整体格局中进行谋划，重视对学生骨干的培养和管理，定期听取相关汇报，提出指导要求。学校团组织加强对学生会组织工作的科学指导，充分尊重和支持学生会组织依法依规开展工作，重点从政治方向、组织机制、骨干培养等方面给予指导和监督，指导学生会组织进一步规范财务制度，健全经费执行的公开和监督机制，增强财务工作的透明度。	长期坚持

附件 2

山东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 改革推进专项督导事项

一、学校党政支持保障

督查要点：

1. 改革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组建情况，改革实施方案、任务清单、推进台账的制定与报备情况；
2. 改革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是否定期召开工作调度会议，专题研究研判重要改革事项；
3. 是否将高校共青团和学生会组织改革纳入党建工作的重要内容，是否将各项改革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考评体系。

二、团学组织机构设置和治理机制

督查要点：

1. 各级团组织班子配备、考核和培养情况，挂兼干部选拔、配备情况；
2. “一心双环”组织格局的构建情况；
3. 高校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推进情况；
4. 学生会组织定位、职能和组织体系改进情况；
5. 学生会组织机构精简、优化情况；
6. 学生会组织四级联动工作格局的构建情况。

三、完善团的代表大会制度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

督查要点:

1. 召开周期和代表性情况;
2. 代表选举和领导机构选举情况;
3. 大会提案征集和处理情况;
4. 团学组织定期听取意见建议情况。

四、班级团支部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

督查要点:

1. 团支部职能定位和组织架构情况;
2. 团支部、班委会工作分工和运行状况;
3. “一学一做”教育实践情况。

五、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

督查要点:

1. 制度体系设计和客观记录情况;
2. 在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等方面的作用发挥情况。

六、基于“青年之声”平台构建学生权益维护机制

督查要点:

1. “网上共青团”“网上学生会”建设情况;
2. 线上线下联动回应学生诉求、维护学生权益情况;
3. 各级团学组织成立权益工作机构或部门、设立权益工作责任人岗位的情况;

4. 各级团学组织依托当地 12355 青少年服务平台和公益律师机构、法律援助机构为学生提供法律、心理服务和权益个案帮扶情况；

5. 推动学生与学校党政领导、职能部门常态化沟通交流情况，学生会组织参与学校教育教学、后勤管理、学生奖惩等学生关切事务的决策、管理和评价工作情况。

七、学生干部选拔考核培养及作风建设

督查要点：

1. 各级学生会组织主要学生干部选拔方式和考核机制运作情况；

2. 各级学生会组织学生干部的培养方式和途径，每年参与各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教育情况；

3. 各级学生会组织学生干部履职尽责、服务同学和个人的品德修养、价值观践行、专业学习、社会实践等情况；

4. 党政领导、团委负责人、辅导员、专业课教师、普通同学对各级学生会组织学生干部的评价情况。

附件 3

山东省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
改革推进专项督导反馈单

督导事项	存在问题	总体评价和意见
学校党政支持保障		
团学组织机构设置和治理机制		
完善团的代表大会制度和学生代表大会制度		
班级团支部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		
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		
基于“青年之声”平台构建学生权益维护机制		
学生干部选拔考核培养及作风建设		
其他事项		

高校共青团和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专项督导组
年 月 日

